

编 者 的 话

一九五九年和一九六五年，周恩来同志在两次全国政协开展文史资料工作的会议上指出：“戊戌以来是中国变动最大的时期。这个时期的历史资料要从各方面把它记载下来”。要“从最落后的到最先进的都要记载下来。要勇于揭露旧的东西”。因为“暴露旧的东西，使后人知道老根子”，“旧的底子总还有值得研究的东西，如收集旧社会的典型事迹就很有价值。近百年来有代表性和反映社会情况的典型人物、家庭和家族的情况就值得看，看看他们如何存在、发展和衰亡……”，这就可以“用历史知识教育启发后代”。他还强调：“文史资料的工作方向要对，要存真，要实事求是”。“事情要一分为二，如胡适，是为反动派服务的家伙，但也有点贡献，白话文总与他有关系，这就是一功。把他的白话文写出来，又把他反动做官路线写出来，表示我们公正，对旧知识分子也有帮助”。

我们在本期选辑中，选刊了一部份关于四川军阀混战的“防区制”时代的史料。通过这些史料，可以帮助我们认识“防区制”的封建政治，了解当时的封建统治者的真实面目，这对我们研究历史和教育青年都是有益的。

目

录

编者的话

记防区制时代驻简军阀李青廷

.....简阳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组整理 (1)

我所知道的陈书农.....胡锡珍 (37)

军阀廖雨辰在万源大屠杀的见闻.....肖雨川 (43)

成都巷战见闻片断.....吴高文 (52)

伪国大选举见闻.....李新甫 (56)

抗日战争时期的四川防空监视哨.....张德明 (58)

关于简阳的土匪问题和旧政府治匪情况的概述.....杨诞孚 (64)

罪大恶极的巨匪戴临渊.....曾家霖 (76)

记防区制时代驻简军阀李青廷

简阳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组

编者按：李青廷在四川军阀割据的防区制时代，是四川边防军总司令李家钰的部属。从一九二七年起，曾先后两次驻防简阳，他以团长、副旅长兼县知事、旅长兼县长等职统治简阳好几年。

据各方面人士反映，李青廷统治简阳的时间长，对各方面的影响深，加之他到处为自己树碑立传，因此，长期以来在一部份人中把他视为“循吏”（好官），而更多的人，特别是年轻一代却对他的情况不甚了解。他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在简阳作了些什么事，起过什么样的作用，这些问题都应该有个明确的回答。为了满足广大群众的要求，我们文史资料组除查阅历史资料、召开专题座谈会外，还专门派人到安岳龙台场（李的家乡）、成都等地访问了他的亲属和各方面的老年人士，对李青廷这个人物作了比较详细的调查研究。但因时过境迁，能确切知道他的人已为数不多了，所了解的情况是不够全面的，也不一定完全符合当时的历史面目。现仅就我们已掌握的资料写成《记防区制时代驻简军阀李青廷》一文以供参考，谬误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一、乞丐·军阀

李青廷，字俊臣，安岳县龙台场人，一八八九年出生在一个贫苦家庭里。父亲长期在外佣工。母亲邵氏，操持家务。后来生下了李青廷，家庭负担日益沉重，父亲只得拼命地多干些活，以维持一家人的最低生活。过了几年，父亲便劳累成疾，终于病死在一家地主的粪棚里。母子俩贫无立锥，只得恳求一个远亲梅道士帮忙，把死者抬到附近的猫猫山上，用烂席子裹着埋在一个沙凼里。

李青廷母子失去了亲人，生活更加困难，母亲禁受不住沉重的压力，到第二年就一病不起。还是那个好心的梅道士帮助，讨了一个坟地，把母亲坟埋在偏岩子（现安岳县偏岩公社）的山坡上。

李青廷的父母死去时，自己还年幼，无依无靠，孤苦伶仃，只得到处流浪，逐渐沦为乞丐。某次他到一家大院门前讨吃，被几条恶犬咬伤，逃不远就昏倒在地。凑巧他有个瓜葛亲姓吴的穷大娘由此路过，见他太可怜了，就把他扶回家去，找些草药给他治伤，并留在家里吃住。直到养好伤后，他才离开了吴家。

他平时讨到的东西，不管生的熟的，总是拿到龙台场黔阳宫（庙子，当地人却称为“米亭子”）的庙门口屋檐下（这是他经常吃住的地方），用乱石垒成炉灶，捡些柴草煮了吃。但时间长了，柴烟把墙壁熏黑了，庙上的当家和尚僧明元发现后大发雷霆，恶狠狠地把沙锅踢得粉碎，并把他赶走，不准他再在庙门前浸吃食。

后来，当地一个名叫韩二童的“叫化头”，见他年小，感到可怜，便带着他一起到处去讨口叫化，跑遍了安岳的城镇和乡村。于是当地人们都喊他“李叫化儿”。

李叫化儿讨口，度过了自己的童年。以后流浪到威远时，有人劝他到一家小煤窑做工。在旧社会，资本家只图多赚钱，那管矿工的死活，因此煤窑的设备十分简陋，待遇也很微薄。矿工日夜在井下挖煤，累得筋疲力竭，不但得不到温饱，而且随时都有死亡的危险。流浪惯了的李青廷，哪能受得这样的艰苦，过了不久，他就离开了这个煤矿。

李青廷从威远回安岳后，便从一个木匠师傅学手艺，常跟随师傅出外做木工活。一次师徒俩到成都锦华馆做工，因事被师傅责打了一顿，他便怨恨地跑了出去。后来他流浪到天全、芦山、宝兴一带，结识了一些匪徒，当上了土匪。那时他已是一个身强力壮的青年，胆子大，又能出些坏主意，因此，匪徒便推举他当头头。抢到的财物除大家吃喝外，就买一些枪支弹药。后来发展成一股有人有枪的土匪。那时任天全县知事的李善之（简阳人）见这股土匪甚是猖獗，便命令县知事公署任司法承审的刘惠安（简阳镇子场人）悬赏捉拿李青廷。他见事不妙，只好离开了天全县。

这时，四川军阀正相继崛起，各树一帜，割据称雄。正在走投无路的李青廷，便放弃了土匪生涯，投到军阀李家钰的部队当兵。因他作战时敢于冲锋陷阵，颇得李家钰赏识，渐次提拔他当排长、连长、

营长。以后又被送到眉山教育团学习，毕业时，李家钰的部队已扩大为四川边防军，李青廷又递升为团长。

李家钰的部队，表面上为邓锡侯所辖，实际上是各自为政。他在军阀混战中，不断扩充自己的部队，后来发展到七个旅。他的防区有简阳、乐至、遂宁、蓬溪、安岳、潼南六县。李青廷初任团长时，约在一九二四年前后，驻防就在他的家乡——安岳县龙台场。过去被人瞧不起的“李叫化儿”、“李木匠”，一旦当上了团长，当然是扬眉吐气的了。

李青廷虽然出身很贫苦，但由于长期的乞丐和土匪生涯，染上了许多流氓无产者的习气，讲的是“江湖义气”，处事从个人恩怨出发。他当上团长时，驻防在自己的家乡，一方面感到很荣耀，但又怕乡亲们瞧他不起。他终于想到一个既要维护自己的“尊严”，又要取得人们对他的好感的一举两得的办法来。他听说曾经埋葬过他父母的梅道士眼睛瞎了，全家老小的生活十分困难，他便出钱在龙台场买了一套街房送给梅道士，又给了些本钱让他去做小买卖。一天，李青廷发现过去讨口被恶犬咬伤时救过他命的吴大娘的儿子吴某来赶场，就把吴某叫到团部问明吴家里的情况后，对吴说：“你回去即把你的母亲送到我这里来。”第二天吴就把母亲送到李青廷家里。吴大娘要了几个月，李送给她一些钱财把她送回家去。后来又把他曾经带着他到处讨口的“叫化头”韩二童找来，经常送钱送东西，韩也不再去讨口了。

还有一件颇为有趣的事情，据曾任龙台公社主任的梅崇周说：李青廷娶媳妇时，不但全县的众多官绅去给他贺喜，同时全县的叫化子也去贺喜。他为了博得一个好的名声，不惜花钱多办了几十桌酒席招待他们。为了显示自己的“热情”，招待乞丐的几十桌的桌面都铺上白布桌单，用的是金边白瓷茶碗泡茶，以上等酒席款待；叫化子凑钱送了一道匾，他赏给了大洋一百元；叫化子临走时，他又每人给了三个大洋。叫化子们得了好处，都一致称赞他好，这个名声在全县都传扬开了。

为了制服当地的士绅们，使他们既不敢轻视他，又对他产生好感，他也想出了一套办法。他讨口时，因在米亭子煨沙锅熏黑了墙壁，该庙当家和尚僧明元将炉灶和沙锅毁了，被赶走。他当了团长回到龙台场后，寻访得知僧明元有嫖娼宿妓等劣迹，便以“和尚不守清规，有坏风尚”的罪名将僧明元拘留，后来罚了三千元大洋才了事。他将这笔罚款用来修街面，把一华里多长的龙台场大街（原是泥路）全部用大石板铺成。

当地有个地主名周焕章，李青廷说他有通匪嫌疑，罚款一千元。用此款将川祖庙改修成中学校，名“龙文中学”（现为安岳县第四中学）。该校建成时，他还命人撰文刻碑，以作纪念。现碑已毁。

有一家姓王的大地主五弟兄分家打官司，几个兄弟告大哥王润周侵吞家财，李青廷罚王润周三千元大洋，用此款把龙台场通往安岳县

城六十华里的大路全部改修成石板路。

一九三三年，李青廷被刘文辉部队赶出简阳驻防安岳时，安岳县中学校长文尊俊向李青廷募款添修理化室，李同意助款三千元大洋。施工时，文在砖模内铸有“李旅长俊臣捐修”的字样；竣工后，还镌刻了一小块石碑，记叙其事。理化室至今尚存。（以上资料来源于安岳县政协、龙台公社的梅崇周、邹孔昭和梅道士之妻梅老太婆，以及简阳洛带公社部份老年人士。）

综上所述，不难看出，乞丐的李青廷就是这样一步一步地成为军阀的李青廷的。如果说他以团长身份驻防他的家乡安岳时还只是掌握了军权，那么，后来他两度驻防简阳时则是把军政大权集于一身了。

二、两任县长

一九二六年，四川军阀经过连年混战，都已精疲力竭，不得不妥协求安，经各方协议，各守“门户”，互不侵犯，使战事暂告停息。

简阳乃李家钰的防区，地广人稠，物产丰富，当成、渝两地之孔道，又是遂宁（李家钰总部所在地）通往成都的要路。因此，李家钰对简阳十分重视，便于一九二七年派李青廷一团部队驻防简阳。至一九二九年十一月，李青廷升任副旅长，兼署简阳县知事。一九三〇年七月，成立县政府，他仍任县长。到一九三一年，军阀战争又起，为了争夺地盘，二十四军的刘文辉部队打败李家钰，李青廷也被逐出

简阳。一九三三年夏，李家钰赖二十一军刘湘的支持，两军协同作战，又将刘文辉部队赶走，简阳仍归李家钰统治，李青廷再度以四川边防军旅长兼县长驻防简阳。一九三五年，蒋介石妄图消灭在长征中的红军，并乘机占领四川，遂一面派部队入川，一面派贺国光率参谋团到成都成立四川省政府，并规定各县的县长一律由省政府委派。至此，李青廷才被解除了县长职务，但他和部队仍留驻简阳。直到一九三七年“七七事变”后，边防军出川抗日，他才离开简阳。

李青廷两任县长，统治简阳四年，均处于防区制时期，除听命于直辖长官李家钰外，不受其他任何人管辖。凡县里的军、政、财、文大权，皆由他一人独揽，成为全县的最高统治者。他在简阳究竟做了些什么事，起了什么样的作用呢？据《简阳县续志》卷三《官师篇一循良》记载：

——（李青廷）莅任以来，凡关于团务、文化、交通、建设诸大端靡不提纲挈领，百废俱兴。县东乡邻金堂、中江、盗匪潜滋，久为民患，遂派队清乡，设匿密告，尽得其情，不数月，擒斩渠魁，地方宁谧。每值冬防，点检各保练丁，添购多数子弹，信赏必罚，国威大振。至于提倡续修县志，印发县政旬刊，立阅报室、图书馆，改建中学校，所以培植人才，振兴文教也。成简路将省口一段筹款开工，又以兵工筑资简路，均克期告竣。余若整饬各场市政，扩充模范工厂，开办十区民生工厂，移因局面

会议有归，辟公园而游息有地。其勤政类如此。论者，谓其赋性太刚，任事太勇，时或有偏听武断、矫枉过正之处，然知过能改，亦瑕不掩瑜云。

此记列于《循良》篇之首，是把李青廷当做“循吏”对待的。文中夸功甚详，竭尽褒谀之词；论其过失，仅寥寥数语，轻轻带过，最后用“知过能改”，“瑕不掩瑜”结尾，很明显，是“功”大于“过”之意。

这是一篇歌功颂德文章，当然是要大夸其功的。但从内容来看，所列之事亦非完全虚构，如清乡剿匪、改建中学校、修筑公路、开辟公园等，都是本县人所共知的事，而且，长期以来县人对这些事件的看法，是有争论的（主要是对他的“功”“过”有不同的议论）。现将我们从多方面调查了解到关于李青廷在简阳的主要事迹分述于后。

三、清乡剿匪

据《简阳县续志》所记，李青廷派队清乡剿匪确有其事，时间约在他初任县知事不久（约一九二九年冬——一九三〇年春）的事。

县人对此事有两种不同的议论：一说是，简阳县东邻金堂、中江一带“盗匪潜滋，久为民患”，李青廷派队清乡，不数月即“擒斩渠魁，地方宁谧”。因此认为，李青廷清乡，为人民除了匪患，办了好事，故称他为“循吏”；另一说是，当时县境内虽有一些零星匪徒，

但没有股匪出巢，用不着兴师动众，而他之所以要派部队搞大规模的清乡，完全是借清乡剿匪之名，行敲诈勒索之实。

究竟当时简阳有无严重的匪患呢？据了解，自满清末年以来，县东邻金堂、中江的踏水桥、三星场一带，三县交界之地，常有土匪出没，当时著名的匪首有赖金廷、解伯衡（曾任金堂县参议员）等人，此外，各处都有一些“浑水袍哥”（明是袍哥，暗是土匪），常纠集一夥流氓、地痞和被裹胁的破产农民进行抢劫活动。这些土匪往往与地方民团、封建把头、土豪劣绅互相勾结，串通为患，严重时，发展到明火执杖，打家劫舍。直到解放前夕都很猖獗。

据现任政协常委吴高文同志说，在一九三二年，他有两家亲戚遭到匪害：一是他的岳父李孝纯（家住三星乡），因那年冬天为女儿办嫁妆，由成都路经金堂的淮口回家，行至五凤溪黄水河（与简阳交界处）时，突遇土匪十多人把他拉走（绑票），并劫去所购置的全部嫁妆，本人被关了几个月，花了两千多元大洋，才把人赎了回来。还有一家亲戚是李新甫（现政协委员）的父亲（家住三星乡），也是那年某月被土匪从家里劫去许多财物，并把李父拖去关了几个月，为了赎人，花了八千元大洋（据说因凑这笔钱，他家卖去了田土百多亩）。这两件事均发生在李育廷清乡后一年多的时候，这不但证实当时的匪患严重，也说明他的那次清乡，并未收到多大的成效。

既然县境内有严重的匪患，如不清剿，对李育廷是不利的，原因

有三：一、听任匪患，不予清剿，身为地方行政长官，对上司不好交待；二、土匪为患，民不安业，影响其征粮筹款；三、匪患直接伤害到一些地主、商贾的利益，清除匪患，可以取得士绅们的好感。好大喜功的李青廷面对匪患是不会置之不理的。但是，对他清剿土匪的办法颇值得研究。

据县《续志》记，他的办法是，一面派出六批部队（据说是一个营），一面“设匪告密”（设密告箱）。他认为，用此“清”“剿”并举的手段，就能将“潜滋”为患的土匪除掉。殊不知在当时那种腐朽的社会制度下，那种办法弊端极大。首先是他所派出的部队（旧军阀的部队都是很糟糕的），官兵成份都很复杂，除流氓、地痞外，有的原来就是土匪出身。这些“烂丘八”平时无事，都要惹事生非，估吃霸除，无所不为。遇到清乡，更是他们搞敲诈勒索的好机会。这支清乡队伍每到一个地方，便与当地团总、保正、袍哥势力串通一气，互相利用，哪还能干出什么好事来！

据各方面老年人士回忆：当时清乡，派出了一个营的部队，由营长李克源任清乡司令，实际负责指挥的是连长史子庸。清乡的地区是县东的三星场、踏水桥、大渡口和猪窝沱一带。其实，在大军临境之前，真正的匪首和惯匪早已闻风远走、销声匿迹了，哪里还敢以卵击石，与大军较量高低呢！因此，清乡数月，从未听说清乡队与盗匪在哪里发生过战斗，更不用说是“擒斩渠魁”了。但是，这并不是说那

次清乡一无所获。据各方面证实，那次清乡，捕杀了很多“盗匪”（具体数字不详），那些被杀的都是通过“告密”或“侦察”出来的，其中什么人都有，有破产的贫苦农民和小手工业者，也有一些大小粮户。罪名也很多，如“匪首”、“惯匪”、“通匪”、“窝匪”、“坐地分赃”、“以枪济匪”、“庇匪保家”等等。清乡队为了敲诈勒索，抓的人越多，越对他们有利，哪管什么青红皂白，一句话，就是“认钱不认人”。所以，被抓的人也不是全部杀掉，只要肯出钱，还是可以“买命”的。当然，能够“买命”的，也只是那些有钱的粮户，穷人根本办不到。但也有少数绅粮不愿掏钱而被杀了的。如踏水桥一家大地主马治安，又是袍哥舵把子，其子马修武，平时爱交游，是当地袍哥中很活跃的青年，因被人告发他“结交匪徒，坐地分赃”，清乡队把他关押起来后，经旁人透露，清乡队要他“出钱赎罪”，因马修武年轻好胜，拒不出钱，结果被清乡队处死。其父马治安痛子之死，在愤怒下，吐露出欲为子报仇之意，也被清乡队抓去枪决了。

总的说来，李青廷的那次清乡，被杀掉的人是很多的，除清乡队在下面就地枪毙的以外，还有许多是被解县关监后，陆续被杀以“示众”。据说，当时的杀场就设在距北门桥不远的成渝公路旁边。（以上参考《简阳县续志》及吴高文、曾兆姜、杨诞孚等人供稿）

究竟那次清乡有无一些成效呢？从当时的形势来看，在此之前，由于军阀混战，搞得互相精疲力竭。到一九二六年后，各派军阀不得

不暂告妥协，出现了内战停止的局面。加之此时李青廷出兵清乡剿匪，以整顿社会治安秩序，使有些匪徒不得不有所收敛。这样就使人们的思想上产生了“地方宁谧”的感觉。有人借此机会为李青廷歌功颂德，在公园对面立了“除暴安良”的石碑，以作纪念。这自然是溢美之词，但那次清乡剿匪还是有一些成效的。

四、改建中学

简阳县立中学校址，原设在县城西街的旧“通才书院”（今染织厂和木器社一带）内。因地处县城市区，学校当局难于对学生进行管束，部分学生经常出外赌博或惹事生非，因此，社会人士和学生家长都不满意，希望将该校迁到郊区，以杜绝种种恶习。

直到李青廷兼任县知事时，接受各方面人士的请求，在沱江东岸择地修建新的校舍（即今县师范学校）。其修建经费来自缠粮附加。从一九二九年动工，至一九三一年建成，共花费了修建费约四十万元（硬大洋）。当时物价比较低廉，每元大洋可购大米约四十市斤。用这么一笔巨款，其校舍修建得怎样呢？整个建筑物除中间的礼堂（一楼一底）和后面的理化教室的质量较好外，其余房舍质量都很差，不久就成了危险建筑，尤其是教室和寝室最差，许多砖柱、砖墙大都不很牢固，楼板薄得吓人，在楼上行走时如脚步稍重一点，楼板都会不停地闪动。每逢夏季大雨时节，师生员工都捏着一把冷汗，唯恐楼房

倒塌，性命难保。该校舍落成之后，曾有人作过比较详细的调查和计算，全部修建费用不了这个数字的一半，如果该校所用的砖来计算，每万砖的价值约一元钱。其结论是有二十多万元的建修款，被当时的经办人（鄢季鱼、鄢璧光等人）所共同贪污了。据说，在建校时，有一个在里面跑路的工友陈某（名字已不详），也得了部分脏款，并将此款买了三、四十亩土地。那么，身为县知事的李青廷是否就会“一尘不染，两袖清风”呢？这件事虽没有直接的材料来说明他究竟有无贪污，但在一九三一年，李家钰的部队和李青廷被刘文辉的部队赶出简阳后，县里一部份知道建校情况的人，曾联名具文向当时的省府控告。建校的经办人知道后，便到处奔走，上下疏通，遂使此案拖延很久都未了结。至一九三三年李青廷重返简阳再任县长时，竟令人将修建中学的全部档案焚烧一空，即使要再理此案，也无从稽考了。从这里可以发现，李青廷也难免作贼心虚，其中必有隐情了。但是，县《续志》竟赞美他“改建中学校，所以培植人才，振兴文教也”。当时任教育局长的王锡先，还专门在建校经费中拨出一笔款子，请名人撰文题词，为李青廷建校一事树碑，又用公款新制单人连椅课桌一百张，上面刻着“旅长兼县长李青廷赠”，至今简阳中学尚存有部分这样的桌椅。（以上系吴高文、曾兆姜等人供稿）

五、修筑公路

据《简阳县续志》所记：在李青廷驻防简阳时期，共修筑了三条公路，即成（都）简（阳）公路、遂（宁）简（阳）公路、资（阳）简（阳）公路。

遂简公路：据《遂宁县志》记，此路于民国十五年，由遂宁、乐至、简阳三县联名呈请省公署及四川边防军总司令部立案。获准后，成立了遂、乐、简三县总局，各县分别设分局筹备筑路事宜。三县共筹款八十余万元，简阳筹款二十万元（售卖甲田和募集私股各十万元），此路自遂宁县城起，至简阳县城止，全长二百八十华里。于一九二六年开工，动员了数千民工，至一九二八年二月，全线通车。

成简公路：据现年八十八岁的退休老教师曾兆姜（县政协委员）供稿称，早在一九二四年，即由成都、华阳、简阳三县共商议决修筑此路。当时勘定的路线是由牛市口经龙泉驿，转向柏合寺，开凿隧道通往贾家场，再到石桥为止，是为“成石公路”，因筹款遇阻作罢。至一九二七年，李家钰为了巩固自己的防区，向外扩张势力，急于发展交通运输事业。因此，一面加快修筑遂简公路的步伐，一面督促李青廷等人积极筹划修筑成简公路，派魏邦仕与成都周举池及华阳人士商决，将原路线延伸至简阳县城，定名为“成简公路”并成立“成简公路汽车公司”，推周举池为总办，陈书农为协办，魏邦仕为坐办，杨之屏、王锡先等为董事，聘请廖辉如为总工程师，并在简阳设立“成简汽车公司事务所”。筑路经费，华阳地段全由华阳筹集，先修牛市

口——龙泉驿——柏合寺一段。此段路基平坦，进展甚快，从一九二七年下半年开工，至次年春季便基本上竣工了。但却发现，由柏合寺开凿隧洞的工程十分艰巨，不得不另勘路线。经过工程师们半年多的努力，几度勘测，才决定放弃原有设计，改从龙泉驿沿山边而上，经山泉铺，打通鴉雀口，通过石经寺达贾家场，这比从柏合寺开凿隧道的工程容易得多。方案确定后，又才在一九二九年上半年动工，到是年初秋，工程从简阳开始已通至鴉雀口时，李青廷多次面嘱王锡先等人，务须使成简公路到年终修通。王等怕到期完不成任务受责，便请李青廷亲自监工，他也不推辞，便常同王锡先等乘车前往工地视察。当打通鴉雀口时，据估计在年前即可完工，于是便当面限令总工程师廖辉如在一月之内完成任务。半月后，再往视察时，见工程仅完成三分之一，便责问廖辉如，廖以施工艰难进行申辩，不料触怒了李青廷，当场责打廖的手心，并怒恼地说：“再限期一月，误期将你处死！”廖受责后十分委屈，其他工程师也愤愤不平，意欲罢工。经魏邦仕等人前往工地进行抚慰，要求他们加快施工进度。到了年底，终于完成了这段艰巨的施工任务。于是在一九三〇年初，成简公路全线通车了。

资简公路：此路原来并未打算修筑，到一九二九年秋季，李青廷因见全县所拍卖的公产款除用于修筑遂简、成简公路外，尚有余额，便派人与资阳县知事商议决定修建资简公路，并专门成立了“资简公路路政局”。简阳负责修筑县城至尹家沟石堰咀的二道桥（资简交界处）